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桃園市興華路9, 9-1號

電話：(03)376999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0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0~52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二五
(十二) 其 他	52~53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4、55~58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59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54、60~61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2~7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方式之一係將存貨放置於客戶指定之委外倉庫，客戶再直接至該倉庫提貨，由於該交易模式之存貨非由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管理，而係由專業物流中心代為管理庫存，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寄外倉庫存貨之銷貨真實性，可能存有風險，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所述。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觀察寄外倉庫之期末存貨盤點情形及發函詢證，俾確認期末寄外倉庫之存貨數量之正確性。
3. 抽核客戶原始訂單、經客戶確認之出貨明細等文件，並核對收款對象，以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4. 檢視前述客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評估移轉風險與報酬之時點是否允當。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其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認列取決於禾昌集團管理階層主張可控制部分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56,083 仟元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因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遞延所得稅相關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七。

本會計師針對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認列，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投資子公司歷年盈餘資料及股利分配情形，評估其是否與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主張一致。
2.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估計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其假設及方法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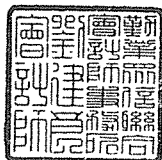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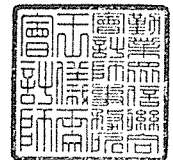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劉 建 良

劉建良



會計師 王 儀 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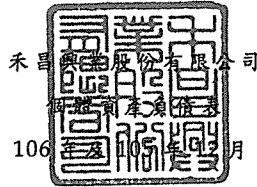
王儀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30 日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540,237	13	\$ 621,302	14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七)	52	-	52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七)	429,542	10	575,434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七)	1,103	-	87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七)	-	-	534	-
130X	存貨 (附註八)	39,564	1	54,038	1
1410	預付款項	8,641	-	7,68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9	-	41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019,228</u>	<u>24</u>	<u>1,260,341</u>	<u>28</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九)	3,121,415	74	3,209,530	7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及二三)	74,304	2	79,575	2
1801	電腦軟體	464	-	1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七)	4,941	-	5,007	-
1915	預付設備款	1,050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521	-	52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202,695</u>	<u>76</u>	<u>3,294,814</u>	<u>7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221,923</u>	<u>100</u>	<u>\$ 4,555,15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一)	\$ 470,000	11	\$ 310,000	7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二)	7,112	-	9,145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二及二三)	1,021,855	24	1,343,663	30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三)	79,165	2	89,219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七)	19,307	1	9,26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54	-	1,01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97,793</u>	<u>38</u>	<u>1,762,299</u>	<u>3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七)	168,751	4	179,478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十四)	14,592	-	15,599	-
2645	存入保證金	678	-	67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84,021</u>	<u>4</u>	<u>195,755</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1,781,814</u>	<u>42</u>	<u>1,958,054</u>	<u>43</u>
權益 (附註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1,139,789	27	1,134,689	25
3200	資本公積	562,357	13	580,233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3,363	10	388,587	9
3350	未分配盈餘	290,515	7	340,025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93,878</u>	<u>17</u>	<u>728,612</u>	<u>16</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546	3	251,404	5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8,624)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41,922</u>	<u>3</u>	<u>251,404</u>	<u>5</u>
3500	庫藏股票	(97,837)	(2)	(97,837)	(2)
31XX	權益總計	<u>2,440,109</u>	<u>58</u>	<u>2,597,101</u>	<u>5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221,923</u>	<u>100</u>	<u>\$ 4,555,15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宜



經理人：陳可宜



會計主管：唐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	\$ 1,305,403	100	\$ 1,594,002	100
4881	佣金收入 (附註二三)	89	-	103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305,492	100	1,594,1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八、十四、 十六及二三)	1,067,898	81	1,365,519	86
5900	營業毛利	237,594	19	228,586	14
	營業費用 (附註十四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47,835	4	46,082	3
6200	管理費用	76,968	6	86,89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127	5	64,90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3,930	15	197,884	12
6900	營業淨利	43,664	4	30,70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 六)				
7010	其他收入	13,711	1	10,02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104	1	18,593	1
7050	財務成本	(4,681)	(1)	(3,389)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23,073	2	108,927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2,207	3	134,152	8
7900	稅前淨利	85,871	7	164,854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十七)	12,948	1	17,091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 72,923	6	\$ 147,763	9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四、 十五及十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003	-	(1,54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70)	-	262	-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3	-	(1,280)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11,188)	(9)	(221,062)	(1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10,330	1	6,364	1
8360		(100,858)	(8)	(214,698)	(13)
8300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00,025)	(8)	(215,978)	(1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7,102)	(2)	(\$ 68,215)	(4)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 0.67		\$ 1.37	
9810	稀 釋	\$ 0.67		\$ 1.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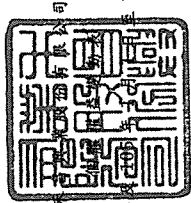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 股數(仟股)	股本 金額	資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未分配盈餘	盈餘 總計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	權益總額 \$
							國外營運機構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A1	113,469	\$ 1,134,689	\$ 590,539	\$ 387,328	\$ 226,538	\$ 613,866	\$ 466,102	\$ -	\$ 33,817	\$ 2,771,379	
B1	-	-	-	1,259	(1,259)	-	-	-	-	-	
B5	-	-	-	-	(31,737)	31,737	-	-	-	(31,737)	
C15	-	-	(21,158)	-	-	-	-	-	-	(21,158)	
D1	-	-	-	-	147,763	147,763	-	-	-	147,763	
D3	-	-	-	-	(1,280)	(1,280)	(214,698)	-	-	(215,978)	
D5	-	-	-	-	146,483	146,483	(214,698)	-	-	(68,215)	
L1	-	-	-	-	-	-	-	-	(97,837)	(97,837)	
N1	-	-	10,539	-	-	-	-	-	-	10,539	
L3	-	-	313	-	-	-	-	-	33,817	34,130	
Z1	113,469	1,134,689	580,233	388,587	340,025	728,612	251,404	-	(97,837)	2,597,101	
B1	-	-	-	14,776	(14,776)	-	-	-	-	-	
B5	-	-	-	-	(108,490)	(108,490)	-	-	-	(108,490)	
C15	-	-	(21,698)	-	-	-	-	-	-	(21,698)	
D1	-	-	-	-	72,923	72,923	-	-	-	72,923	
D3	-	-	-	-	833	833	(100,858)	-	-	(100,025)	
D5	-	-	-	-	73,756	73,756	(100,858)	-	-	(27,102)	
N1	510	5,100	3,822	-	-	-	(8,922)	-	-	-	
N1	-	-	-	-	-	-	298	-	-	298	
Z1	113,929	\$ 1,139,789	\$ 562,357	\$ 403,563	\$ 290,515	\$ 693,878	\$ 150,546	\$ 8,624	\$ 97,837	\$ 2,440,1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宜



經理人：陳可宜



會計主管：唐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5,871	\$ 164,85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929	9,078
A20200	攤銷費用	413	611
A20300	呆帳費用	-	53
A20900	財務成本	4,681	3,389
A21200	利息收入	(9,638)	(6,184)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98	10,53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3,073)	(108,92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249	(32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2,472)	3,010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	(30)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5,478)	(12,98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8)
A31150	應收帳款	103,886	87,69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1	848
A31200	存 貨	16,946	3,204
A31230	預付款項	(953)	(6,23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29	(354)
A32150	應付帳款	(2,033)	4,91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7,329)	(277,70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000)	41,67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56)	(95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	(1,9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0,983)	(85,73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359	5,86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749)	(3,2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870)	(5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243)	(83,7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	\$ 98,47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代子公司採購)	(14,689)	(14,84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含代子公司採購)	1,100	49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34)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	48,33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5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4,639)	132,1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淨增加	160,000	37,80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52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4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0,188)	(52,895)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97,837)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	34,1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812	(78,79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6,995)	(11,16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81,065)	(41,56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1,302	662,86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0,237	\$ 621,3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可宣



經理人：陳可宣



會計主管：詹朝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75 年 1 月，主要產銷各類電子連接器（Connector）。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2 月起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107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4之修正「於IFRS 4『保險合約』下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評估於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應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AS 19 之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商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電腦軟體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電腦軟體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

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與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因素。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項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本公司轉讓持有之庫藏股票，並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及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外，並須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2. 給與員工及其他提供類似勞務之人員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

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使用虧損扣抵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6	\$ 19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3,541	142,22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416,640</u>	<u>478,880</u>
	<u>\$540,237</u>	<u>\$621,30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1.80%~2.15%	0.40%~1.40%
活期存款	0.01%~0.35%	0.01%~0.45%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52	\$ 52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429,873	\$575,765
減：備抵呆帳	(331)	(331)
	<u>\$429,542</u>	<u>\$575,434</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利息	\$ 774	\$ 495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329	380
	<u>\$ 1,103</u>	<u>\$ 875</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 91~365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416,952	\$569,806
0~90天	12,592	5,602
181天以上	<u>329</u>	<u>357</u>
合計	<u>\$429,873</u>	<u>\$575,76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逾期90天以下	<u>\$ 12,592</u>	<u>\$ 5,60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278	\$ 1,278
本年度重分類	1,278	(1,278)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53	-	5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000)	-	(1,00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31</u>	<u>\$ -</u>	<u>\$ 331</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31	\$ -	\$ 33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u>	<u>-</u>	<u>-</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31</u>	<u>\$ -</u>	<u>\$ 331</u>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備抵呆帳金額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皆為331仟元。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81天以上	<u>\$ 329</u>	<u>\$ 357</u>

以上係以扣除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八、存 貨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商 品	\$ 38,596	\$ 52,574
在 製 品	770	1,374
原 物 料	198	90
	<u>\$ 39,564</u>	<u>\$ 54,038</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049,126 仟元及 1,357,069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472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10 仟元。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P-TWO BVI	\$ 1,825,350	\$ 1,878,844
P-TWO Mauritius	<u>1,296,065</u>	<u>1,330,686</u>
	<u>\$ 3,121,415</u>	<u>\$ 3,209,530</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P-TWO BVI	100%	100%
P-TWO Mauritius	100%	100%

本公司係分別透過 P-TWO BVI 及 P-TWO Mauritius 於大陸設立連接器廠－蘇州達昌電子科技公司（蘇州達昌）及深圳禾昌興業電子公司（深圳禾昌）。

本公司正辦理深圳禾昌相關清算事宜，請詳附註二五重大之期後事項之說明。

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35,280	\$ 64,676	\$ 27,317	\$ 20,112	\$ 3,697	\$ 7,264	\$ 10,919	\$ 7,587	\$ 176,852
增 添	-	-	1,959	-	-	-	-	15,573	17,532
處 分	-	-	(281)	-	(1,700)	-	-	-	(1,981)
各類別重分類	-	1,196	9,505	2,681	-	1,037	309	(14,728)	-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	-	-	-	-	(464)	(46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5,280</u>	<u>\$ 65,872</u>	<u>\$ 38,500</u>	<u>\$ 22,793</u>	<u>\$ 1,997</u>	<u>\$ 8,301</u>	<u>\$ 11,228</u>	<u>\$ 7,968</u>	<u>\$ 191,93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42,643	\$ 23,410	\$ 20,112	\$ 3,207	\$ 7,045	\$ 8,680	\$ -	\$ 105,097
處 分	-	-	(281)	-	(1,530)	-	-	-	(1,811)
折舊費用	-	2,013	4,753	988	320	209	795	-	9,07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4,656</u>	<u>\$ 27,882</u>	<u>\$ 21,100</u>	<u>\$ 1,997</u>	<u>\$ 7,254</u>	<u>\$ 9,475</u>	<u>\$ -</u>	<u>\$ 112,364</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35,280</u>	<u>\$ 21,216</u>	<u>\$ 10,618</u>	<u>\$ 1,693</u>	<u>\$ -</u>	<u>\$ 1,047</u>	<u>\$ 1,753</u>	<u>\$ 7,968</u>	<u>\$ 79,575</u>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35,280	\$ 65,872	\$ 38,500	\$ 22,793	\$ 1,997	\$ 8,301	\$ 11,228	\$ 7,968	\$ 191,939
增 添	-	-	-	-	-	-	-	13,703	13,703
處 分	-	-	(8,037)	-	(169)	(895)	(78)	-	(9,179)
各類別重分類	-	670	8,808	3,406	-	2,481	1,487	(16,852)	-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	-	-	-	-	(696)	(69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5,280</u>	<u>\$ 66,542</u>	<u>\$ 39,271</u>	<u>\$ 26,199</u>	<u>\$ 1,828</u>	<u>\$ 9,887</u>	<u>\$ 12,637</u>	<u>\$ 4,123</u>	<u>\$ 195,76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4,656	\$ 27,882	\$ 21,100	\$ 1,997	\$ 7,254	\$ 9,475	\$ -	\$ 112,364
處 分	-	-	(6,688)	-	(169)	(895)	(78)	-	(7,830)
折舊費用	-	2,265	8,447	4,252	-	922	1,043	-	16,92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6,921</u>	<u>\$ 29,641</u>	<u>\$ 25,352</u>	<u>\$ 1,828</u>	<u>\$ 7,281</u>	<u>\$ 10,440</u>	<u>\$ -</u>	<u>\$ 121,463</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35,280</u>	<u>\$ 19,621</u>	<u>\$ 9,630</u>	<u>\$ 847</u>	<u>\$ -</u>	<u>\$ 2,606</u>	<u>\$ 2,197</u>	<u>\$ 4,123</u>	<u>\$ 74,30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重大組成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圍牆浪版工程	10年
辦公室隔間	10年
圍牆上方施作工程	5年

機器設備

大型外購機台設備	7年
自動組裝機台設備	3年

模具設備

1至3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

其他設備

3至15年

十一、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470,000</u>	<u>\$310,000</u>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6%~1.15% 及 1.09%~1.19%。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年 利 率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u>固定利率短期借款</u>			
新台幣信用借款	107.1.5-107.1.26/ 106.1.6-106.1.20	1.06%-1.15%/ 1.09%-1.19%	\$ 370,000 \$ 210,000
<u>浮動利率短期借款</u>			
新台幣信用借款	107.3.8-107.3.26/ 106.1.26	1.15%/ 1.15%	<u>100,000</u> <u>100,000</u>
短期借款總額		<u>\$ 470,000</u>	<u>\$ 310,000</u>

十二、應付帳款

帳列應付帳款主要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4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6,420	\$ 36,39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7,573	22,642
應付勞務費	8,908	10,099
應付設備款	4,096	5,082
應付休假給付	3,783	3,841
應付佣金	2,569	4,966
應付保險費	2,081	1,845
其 他	<u>3,735</u>	<u>4,352</u>
	<u>\$ 79,165</u>	<u>\$ 89,219</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

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659	\$ 20,22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67)	(4,6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4,592</u>	<u>\$ 15,59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年1月1日	<u>\$ 18,202</u>	(\$ 2,233)	<u>\$ 15,969</u>
當期服務成本	182	-	182
利息費用(收入)	<u>319</u>	(53)	<u>266</u>
認列於損益	<u>501</u>	(53)	<u>44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	2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86	-	18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932	-	93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99</u>	-	<u>39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517</u>	<u>25</u>	<u>1,542</u>
雇主提撥	-	(2,360)	(2,360)
105年12月31日	<u>\$ 20,220</u>	(\$ 4,621)	<u>\$ 15,599</u>
106年1月1日	<u>\$ 20,220</u>	(\$ 4,621)	<u>\$ 15,599</u>
當期服務成本	186	-	186
利息費用(收入)	<u>278</u>	(67)	<u>211</u>
認列於損益	<u>464</u>	(67)	<u>39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	2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56	-	5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82	-	28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363)	-	(1,3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25)	<u>22</u>	(1,003)
雇主提撥	-	(401)	(401)
106年12月31日	<u>\$ 19,659</u>	(\$ 5,067)	<u>\$ 14,59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40	\$ 37
營業費用	<u>357</u>	<u>411</u>
	<u>\$ 397</u>	<u>\$ 44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570</u>)	(\$ <u>625</u>)
減少 0.25%	<u>\$ 595</u>	<u>\$ 654</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573</u>	<u>\$ 630</u>
減少 0.25%	(\$ <u>551</u>)	(\$ <u>60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397</u>	<u>\$ 45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年	18年

十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13,979</u>	<u>113,469</u>
已發行股本	<u>\$ 1,139,789</u>	<u>\$ 1,134,68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保留新台幣 30,000 仟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佰萬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8 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10 仟股，請參閱附註十九。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315,900	\$ 337,598
公司債轉換溢價	231,491	231,491
庫藏股票交易	605	60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發行溢價(員工行使認股權)	10,539	10,53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3,822</u>	<u>-</u>
	<u>\$ 562,357</u>	<u>\$ 580,233</u>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公 司 債 轉 換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行 使 認 股 權)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58,756	\$ 231,491	\$ 292	\$ -	\$ -
配 發 現 金	(21,158)	-	-	-	-
處 分 庫 藏 股 予 員 工	-	-	313	10,539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37,598</u>	<u>\$ 231,491</u>	<u>\$ 605</u>	<u>\$ 10,539</u>	<u>\$ -</u>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37,598	\$ 231,491	\$ 605	\$ 10,539	\$ -
配 發 現 金	(21,698)	-	-	-	-
發 行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	-	-	-	3,822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15,900</u>	<u>\$ 231,491</u>	<u>\$ 605</u>	<u>\$ 10,539</u>	<u>\$ 3,822</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交易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時，除彌補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為股利總額之 30% 至 10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4 日及 105 年 6 月 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4,776	\$ 1,259		
現金股利	108,490	31,737	\$ 1.0	\$ 0.3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14 日及 105 年 6 月 7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21,698 仟元及 21,158 仟元，每股均為 0.2 元。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4 月份董事會及 107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251,404	\$466,1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11,188)	(221,0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 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	<u>10,330</u>	<u>6,364</u>
年底餘額	<u>\$ 150,546</u>	<u>\$251,404</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未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105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2,700
本 年 度 增 加	4,980
本 年 度 減 少	(2,700)
105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4,980</u>
106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4,980
本 年 度 增 加	-
106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4,980</u>

本公司於 105 年度轉讓持有之庫藏股票予員工共計 2,700 仟股，相關處分價款為 34,130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9,638	\$ 6,184
逾期預收款項轉列收入	400	-
其他收入	<u>3,673</u>	<u>3,837</u>
	<u>\$ 13,711</u>	<u>\$ 10,02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0,368	\$ 18,2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49)	325
什項支出	(<u>15</u>)	(<u>5</u>)
	<u>\$ 10,104</u>	<u>\$ 18,593</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4,681</u>	<u>\$ 3,389</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929	\$ 9,078
電腦軟體	<u>413</u>	<u>611</u>
	<u>\$ 17,342</u>	<u>\$ 9,68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811	\$ 6,817
營業費用	<u>3,118</u>	<u>2,261</u>
	<u>\$ 16,929</u>	<u>\$ 9,0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13</u>	<u>\$ 61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25,786	\$129,090
勞健保費用	9,151	7,473
退職後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949	4,302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四)	397	448
離職福利	3,323	285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十九)	298	10,539
其他員工福利	<u>4,449</u>	<u>4,26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48,353</u>	<u>\$156,4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216	\$ 8,815
營業費用	<u>135,137</u>	<u>147,586</u>
	<u>\$148,353</u>	<u>\$156,40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2.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0 日及 106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估列比例	5.85%	9.66%
—金額	<u>\$ 5,479</u>	<u>\$ 18,114</u>
董監酬勞		
—估列比例	2.44%	2.42%
—金額	<u>\$ 2,280</u>	<u>\$ 4,528</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5及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6及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333,248	\$164,81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22,880)	(146,537)
淨利益	<u>\$ 10,368</u>	<u>\$ 18,273</u>

十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625	\$ 11,7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3,498)	2,8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22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01)	2,42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948</u>	<u>\$ 17,09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	<u>\$ 85,871</u>	<u>\$164,85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4,598	\$ 28,02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922)	(25,6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498)	2,87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448	3,62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22	-
海外投資收益匯回	-	8,21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948</u>	<u>\$ 17,09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872 仟元及 29,780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0,330	\$ 6,364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70)	2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0,160</u>	<u>\$ 6,626</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53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9,307</u>	<u>\$ 9,26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651	(\$ 1)	(\$ 170)	\$ 2,480
備抵存貨損失	1,478	(420)	-	1,0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	535	-	760
應付休假給付	653	(10)	-	643
	<u>\$ 5,007</u>	<u>\$ 104</u>	<u>(\$ 170)</u>	<u>\$ 4,94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50,217	\$ -	\$ -	\$ 150,21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0,719	-	(10,330)	10,389
土地重估增值	5,617	-	-	5,617
未實現兌換利益	2,925	(397)	-	2,528
	<u>\$ 179,478</u>	<u>(\$ 397)</u>	<u>(\$ 10,330)</u>	<u>\$ 168,751</u>

105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714	(\$ 325)	\$ 262	\$ 2,651
備抵存貨損失	1,051	427	-	1,478
應付休假給付	514	139	-	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5	-	225
未實現兌換損失	339	(339)	-	-
	<u>\$ 4,618</u>	<u>\$ 127</u>	<u>\$ 262</u>	<u>\$ 5,00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50,217	\$ -	\$ -	\$ 150,21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7,083	-	(6,364)	20,719
土地重估增值	5,617	-	-	5,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	(369)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925	-	2,925
	<u>\$ 183,286</u>	<u>\$ 2,556</u>	<u>(\$ 6,364)</u>	<u>\$ 179,478</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12 年度到期	\$ 25,300	\$ 25,300
113 年度到期	<u>912</u>	<u>912</u>
	<u>\$ 26,212</u>	<u>\$ 26,212</u>

(六) 與投資子公司收益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投資子公司收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為 56,083 仟元及 53,224 仟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1,173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38,852</u>
	<u>\$340,02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44,548</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5年度</u> 36.19%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2,923</u>	<u>\$147,76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08,489	108,2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44	1,03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1</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9,034</u>	<u>109,26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股東會於106年6月14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8,000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發行800仟股，發行價格為無償發行，給與對象以授與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存續期間為3年。

1.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員工於發行日（即增資基準日）起，授與後任職屆滿1年、2年及3年且最近一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甲等（含）以上，且達成約定之績效目標分別為85%、90%及90%以上，分別可既得認購股數之20%、30%及50%。
2. 本公司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權利如下：
 - (1) 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擇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 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未符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收回，並辦理註銷；員工自願離職、解雇、留職停薪、退休、資遣、死亡等，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就尚未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全數收回，並辦理註銷。

員工權利新股計畫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新 股	106年度 單位（仟股）
年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給與	510
本年度執行	-
年底流通在外	<u>510</u>
年底可執行	<u>51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19.30</u>

上述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本公司於 106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98 仟元。

(二)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

本公司於 105 年度以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5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700	12.67
本年度執行	(2,700)	12.67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執行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 3.90	

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各項假設如下：

	給予日期
	105年3月11日
預期價格波動率	52.97%
無風險利率	0.36%
預期存續期間	12 日

本公司於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0,539 仟元。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及營業用之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為 2.1 至 3.7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辦公室及營業用之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內	\$ 1,995	\$ 2,279
1~5 年	802	2,987
	<u>\$ 2,797</u>	<u>\$ 5,266</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預估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971,455	\$ 1,198,18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578,810	1,752,70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減少 2% 時，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257 仟元及 3,371 仟元。2%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

上述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之外幣現金及應收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以美元貨幣計價之應付帳款餘額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16,640	\$478,880
—金融負債	370,000	21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3,541	142,227
—金融負債	100,000	100,000

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本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分別受到之台灣次級市場短期票券均價利率及LIBOR波動影響。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50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6及105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18仟元及211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要係因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因未履行合約義務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本公司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大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72% 及 7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之現金流量編製。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6,875	\$ 23,808	\$ 1,067,449
浮動利率工具	-	10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u>370,000</u>	<u>-</u>	<u>-</u>
	<u>\$ 386,875</u>	<u>\$ 123,808</u>	<u>\$ 1,067,449</u>
<u>105年12月31日</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7,960	\$ 25,275	\$ 1,398,792
浮動利率工具	100,000	-	-
固定利率工具	<u>210,000</u>	<u>-</u>	<u>-</u>
	<u>\$ 327,960</u>	<u>\$ 25,275</u>	<u>\$ 1,398,792</u>

(2)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70,000	\$ 310,000
— 未動用金額	<u>438,080</u>	<u>394,750</u>
	<u>\$ 908,080</u>	<u>\$ 704,750</u>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P-TWO BVI	子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孫公司

(二) 營業收入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佣金收入(代購料及設備)	子公司	<u>\$ 89</u>	<u>\$ 103</u>

(三) 進 貨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 公 司		
P-TWO BVI	\$ 930,253	\$ 1,192,013
孫 公 司	<u>49,142</u>	<u>104,503</u>
	<u>\$ 979,395</u>	<u>\$ 1,296,516</u>

由本公司接單而透過第三地向大陸子公司進銷貨之價格，係考量產品與客戶狀況及大陸當地法令後，原則上依大陸子公司營運成本加一定比率後決定，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u>帳 列 項 目</u>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P-TWO BVI	\$ 972,084	\$ 1,238,854
	孫 公 司	<u>49,771</u>	<u>104,809</u>
		<u>\$ 1,021,855</u>	<u>\$ 1,343,66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未提供擔保。

(五)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孫 公 司	<u>\$ 1,818</u>	<u>\$ 7,528</u>

(六) 購買下腳料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 公 司	<u>\$ 60,066</u>	<u>\$ 45,351</u>

(七) 代購料及設備零件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 公 司	<u>\$ 385</u>	<u>\$ 3,237</u>

(八) 背書保證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孫 公 司		
保證金額	<u>\$ 89,280</u>	<u>\$ 96,750</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350	\$ 19,977
退職後福利	363	280
股份基礎給付	175	5,233
	<u>\$ 17,888</u>	<u>\$ 25,49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公司及個人績效與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537</u>	<u>\$ -</u>

二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06年1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子公司深圳禾昌，深圳禾昌於107年1月將剩餘財產32,985仟美元匯回P-TWO Mauritius，並且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268,412仟元重分類至清算子公司損益。另本公司於107年1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P-TWO Mauritius辦理現金減資14,981仟美元及盈餘分配6,605仟美元，其相關減資及盈餘分配基準日將另訂之。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2,529	29.760	(美 元：新台幣)			\$	<u>968,063</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104,886	29.760	(美 元：新台幣)			\$	<u>3,121,415</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4,642	29.760	(美元:新台幣)	\$ 1,030,946
人民幣	10,975	4.554	(人民幣:新台幣)	<u>49,980</u>
				<u>\$ 1,080,926</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7,050	32.250	(美元:新台幣)	\$ 1,194,863
人民幣	337	4.649	(人民幣:新台幣)	<u>1,567</u>
				<u>\$ 1,196,430</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元	99,520	32.250	(美元:新台幣)	<u>\$ 3,209,530</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9,072	32.250	(美元:新台幣)	\$ 1,260,072
人民幣	22,561	4.649	(人民幣:新台幣)	<u>104,886</u>
				<u>\$ 1,364,958</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432(美元:新台幣)	\$ 8,038	32.263(美元:新台幣)	\$ 12,112
人民幣	4.507(人民幣:新台幣)	<u>2,330</u>	4.849(人民幣:新台幣)	<u>6,161</u>
		<u>\$ 10,368</u>		<u>\$ 18,273</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一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一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一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一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一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一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一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一附表七。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末 最高餘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註3)	有短期融通資金 之必要原因	提列 帳帳	列估 金額	抵 額名	保 稱價		對個別對象 資金總額 (註4)	資金 限額 (註4)	與 額備 註
															品 值	稱 價			
1	P-TWO Mauritius	P-TWO BVI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 313,450 (10,000 仟美元)	\$ 297,600 (10,000 仟美元)	\$ 287,184 (9,650 仟美元)	-	(2)	\$ -	營運週轉	\$ -	-	-	-	\$ -	\$ 1,301,382		
3	深圳禾昌興業電子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685,800 (150,000 仟人民幣)	683,175 (150,000 仟人民幣)	683,175 (150,000 仟人民幣)	1.5%	(2)	\$ -	營運週轉	\$ -	-	-	-	\$ -	1,003,763	1,003,763	

註 1：本公司填 0，P-TWO Mauritius 填 1，P-TWO BVI 填 2，深圳禾昌興業電子填 3，蘇州達昌電子科技填 4。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屬業務往來者。

(2) 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4：為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公 司	保 證 關 係 (註2)	對 象 (註2)	單一 企 業 保 額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額 保 額	期 末 未 證 保 額	背 書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最 終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最 高 保 額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0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3)	\$ 2,451,024 (註3)	\$ 94,035 (3,000 仟美元)	\$ 89,280 (3,000 仟美元)	\$ -	\$ -	\$ -	\$ 2,451,024 (註3)	3.64%	Y	N	Y		

註 1：本公司填 0，P-TWO Mauritius 填 1，P-TWO BVI 填 2，深圳禾昌興業電子填 3，蘇州達昌電子科技填 4。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子公司不受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但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	授	信	期	及	原	同	應收(付)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												
禾昌興業	P-TWO BVI	母子公司	進	貨	\$ 930,253	89.68%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信	期 <td>授</td> <td>及 <td>原 <td>同 <td>應收(付)額</td> <td>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td> <td></td> </td></td></td>	授	及 <td>原 <td>同 <td>應收(付)額</td> <td>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td> <td></td> </td></td>	原 <td>同 <td>應收(付)額</td> <td>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td> <td></td> </td>	同 <td>應收(付)額</td> <td>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td> <td></td>	應收(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	
P-TWO BVI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母子公司	進	貨	935,965	100.00%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信	期 <td>授</td> <td>及 <td>原 <td>同 <td>(\$ 972,084)</td> <td>(94.02%)</td> <td></td> </td></td></td>	授	及 <td>原 <td>同 <td>(\$ 972,084)</td> <td>(94.02%)</td> <td></td> </td></td>	原 <td>同 <td>(\$ 972,084)</td> <td>(94.02%)</td> <td></td> </td>	同 <td>(\$ 972,084)</td> <td>(94.02%)</td> <td></td>	(\$ 972,084)	(94.02%)	
																	(648,339)	(100.00%)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註 1)	提呆	列帳	備金	抵額	註
					金額	率							
P-TWO BVI	禾昌興業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972,084	(註 2)	\$	-	-	\$ 241,056	-	\$	-	-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P-TWO BVI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648,339	1.53	-	-	-	316,646	-	-	-	-	
P-TWO Mauritius	P-TWO BVI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87,184	(註 3)	-	-	-	-	-	-	-	-	
深圳禾昌興業電子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692,670	(註 3)	-	-	-	-	-	-	-	-	

註 1：截至 107 年 3 月 30 日止收回金額。

註 2：第三地公司係代收付性質，故不計算週轉率。

註 3：係資金融通款。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初	投資金額		未 帳 比率(%)	持 帳 (有 額)	被 本 期 公 司 投 資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註 備
					去 年 末 去 年 末	年 底 股 份						
禾昌興業	P-TWO 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及貿易	\$ 1,043,663	\$ 1,043,663	36,100,000	100.00	\$ 1,825,350	\$ 12,816	\$ 12,816		
禾昌興業	P-TWO Mauritius	Mauritius	投資及貿易	452,655	452,655	16,980,821	100.00	1,296,065	10,257	10,257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2：包含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調整。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	本國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國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自本國匯出累積金額	本國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自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國認列	期末	截至本期末	註
					匯出	匯入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	\$ 964,224 (32,400 仟美元)	2.投資者：P-TWO BVI	\$ -	\$ -	\$ 782,688 (26,300 仟美元)	\$ 782,688 (26,300 仟美元)	\$ 7,160 (235 仟美元)	\$ 1,360,188 (45,705 仟美元)	100%	10,981 (361 仟美元) (註 3)	\$ -	\$ -	
深圳禾昌興業電子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	654,720 (22,000 仟美元)	2.投資者：P-TWO Mauritius	-	(2,083) (70 仟美元)	-	-	13,521 (444 仟美元)	1,006,475 (33,820 仟美元)	100%	13,521 (444 仟美元) (註 3)	439,734 (14,776 仟美元)	439,734 (14,776 仟美元)	

本國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自本國匯出累積金額	本國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自本國匯出累積金額
\$783,253 (26,319 仟美元) (註 5)	\$782,688 (26,300 仟美元)	\$1,464,065 (註 4)	\$1,464,065 (註 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綱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 B 項，包含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調整。

註 4：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淨值之 60% 計算。

註 5：係包含控備作價投資 19 仟美元；不含蘇州達昌及深圳禾昌分別以盈餘再投資 6,100 仟美元及 8,500 仟美元。

註 6：本表所列金額除投資損益係按本國平均匯率換算外，餘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D\$1=NT\$29.76 換算為新台幣。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一、進貨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價格	交易條件	進貨金額	佔總進貨之比率	期末應付票據、帳款	
							餘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P-TWO BVI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 930,253	89.68%	\$ 972,084	94.02%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49,142	4.74%	49,771	4.81%
二、購買下腳料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價格	交易條件	購買金額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td> <td>期末其他應付款</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td>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期末其他應付款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P-TWO BVI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依產品價值之約定比率決定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 60,066	-	-	-
三、代購料及設備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價格	交易條件	購買金額 <td>佣金收入 (註)</td> <td>期末其他應收帳款</td> <td>佔其他應收帳款比率</td>	佣金收入 (註)	期末其他應收帳款	佔其他應收帳款比率
	P-TWO BVI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代購原料及設備價格依約定比率決定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 385	\$ 89	-	-
四、購買設備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價格	交易條件	購買金額 <td>佣金收入</td> <td>期末其他應付帳款</td> <td>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td>	佣金收入	期末其他應付帳款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蘇州達昌電子科技	依產品及客戶狀況決定，略低於一般行情	應收付款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 1,818	-	-	-

五、背書保證：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表二。

註：係包含上年度未實現而於本年度轉已實現之佣金收入。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一及明細表五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九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6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418
	外幣活期存款	主要為	4,097 仟美元 (匯率 29.76)		122,123
	外幣定期存款	為	14,000 仟美元 (匯率 29.76)， 年利率 1.80%-2.15%		<u>416,640</u>
	合 計				<u>\$540,237</u>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集團 0008	\$ 85,304
集團 0026	44,229
集團 0018	42,118
集團 0010	34,852
集團 0032	33,112
集團 0082	27,114
集團 0009	23,185
其他 (註)	<u>139,959</u>
	429,873
減：備抵呆帳	(<u>331</u>)
	<u>\$429,542</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該科目餘額 5%。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現價
		值	值
原	物 料	\$ 216	\$ 243
在	製 品	1,019	1,037
商	品	<u>44,552</u>	<u>47,648</u>
		45,787	<u>\$ 48,928</u>
減：	備抵損失	(<u>6,223</u>)	
		<u>\$ 39,564</u>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四

名稱	年 初		年 度		年 末		外幣換算 調整數	年 度 股 份	年 末 股 份	底 數	餘 金	額 質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份	數 量	數 量	金 額	股 份	數 量							
P-TWO BVI	36,100,000	\$ 1,878,844	-	\$ -	-	-	\$ 12,816	36,100,000	36,100,000	100%	\$ 1,825,350	無	無
P-TWO Mauritius	16,980,821	1,330,686	-	-	-	10,257	(44,878)	16,980,821	16,980,821	100%	1,296,065	無	無
		\$ 3,209,530		\$ -		\$ 23,073	(\$ 111,188)				\$ 3,121,415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	款	行	性	質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借	款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台幣信用借款		106.12-107.01				1.10%		\$ 215,000			\$ 238,080					無						
	玉山商業銀行		台幣信用借款		106.12-107.03				1.15%		100,000			100,000					無						
	第一商業銀行		台幣信用借款		106.12-107.01				1.15%		50,000			50,000					無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台幣信用借款		106.12-107.01				1.07%		50,000			50,000					無						
	永豐商業銀行		台幣信用借款		106.12-107.01				1.06%		30,000			30,000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台幣信用借款		106.12-107.01				1.08%		<u>25,000</u>			50,000					無						
											<u>\$ 470,000</u>														

註：係綜合授信額度共美金 8,000 仟元。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名 稱	數 量 (仟 個)	金 額
銷貨收入		
連 接 器		
軟板暨軟排線類	374,839	\$ 747,034
光碟機輸出入類	35,560	60,727
液晶面板及顯示器類	71,449	307,772
軟排線類	45,618	196,180
其 他	24,890	<u>1,400</u>
銷貨收入總額		1,313,11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7,710</u>)
銷貨收入淨額		1,305,403
佣金收入		<u>89</u>
營業收入淨額		<u>\$ 1,305,492</u>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產品營業成本	
年初原物料	\$ 115
加：本年度進料	1,380
減：年底原物料	(216)
本年度出售原物料	(229)
其 他	(279)
原物料耗用	771
直接人工	1,498
製造費用	<u>9,962</u>
製造成本	12,231
年初在製品	1,643
加：本年度購入在製品	2,491
其 他	727
減：年底在製品	(1,019)
製成品成本	<u>16,073</u>
買賣商品營業成本	
年初商品	60,975
加：本年度進貨	1,022,970
減：年底商品	(44,552)
其 他	(913)
銷貨成本—買賣商品	<u>1,038,480</u>
出售原物料成本	22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11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472)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8,772
其 他	(65)
營業成本	<u>\$ 1,067,898</u>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及退休金		\$ 29,226	\$ 49,298	\$ 44,507	\$123,031
保 險 費		2,274	3,687	3,632	9,593
旅 費		2,741	2,042	877	5,660
交 際 費		1,886	1,226	274	3,386
折 舊		251	1,501	1,366	3,118
研 究 費		326	-	3,519	3,845
租 金 支 出		1,958	772	33	2,763
各 項 攤 提		-	347	66	413
其 他 費 用		<u>9,173</u>	<u>18,095</u>	<u>14,853</u>	<u>42,121</u>
合 計		<u>\$ 47,835</u>	<u>\$ 76,968</u>	<u>\$ 69,127</u>	<u>\$193,930</u>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註)				
薪資費用	\$ 11,242	\$ 118,165	\$ 7,388	\$ 132,526
員工保險費	988	8,163	659	6,814
退休金費用	480	4,866	333	4,41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06	3,943	435	3,829
	<u>\$ 13,216</u>	<u>\$ 135,137</u>	<u>\$ 8,815</u>	<u>\$ 147,586</u>
折舊費用	\$ 13,811	\$ 3,118	\$ 6,817	\$ 2,261
攤銷費用	\$ -	\$ 413	\$ -	\$ 611
		<u>\$ 16,929</u>	<u>\$ 6,817</u>	<u>\$ 9,078</u>
		<u>\$ 413</u>		<u>\$ 156,401</u>
				<u>\$ 139,914</u>
				<u>7,473</u>
				<u>4,750</u>
				<u>4,264</u>
				<u>\$ 156,401</u>

註：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22 人及 117 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034號

會員姓名：
(1) 劉建良

(2) 王儀雯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354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006020

(2) 北市會證字第 312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劉建良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王儀雯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12月